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19-037

#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299号),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结合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首次筹划、审议表决过程及筹划、审议时生产经营与现金流情况,说明你公司董事会提议该次利润分配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回复: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8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实现营业收入137,966.4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558.7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972.83万元。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158,779.95万元,减2018年度分配的2017年度现金红利10,144.57万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178,228.53万元。

公司拟以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7,057,3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9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381.52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

上述事项已于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24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5月25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018)。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是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利润分配相关政策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本次提议利润分配合规、合理、可行。

问题二、你公司尚未实施分红派息的原因,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受限、被占用或挪用的情形。

回复:

上市公司自身为控股型管理公司,存在非经营亏损,利润分配资金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由于子公司资金安排问题,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分红派息未能按期实施。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库存现金为43,131.23元,非受限货币资金为4,636,020.02元,受限货币资金106,846,937.53元,合计111,526,088.78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主要是由银行保函、信用证等保证金构成的。

经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被占用或挪用的情形。

问题三、结合目前生产经营、现金流等,补充披露你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时间表,以及为筹集所需资金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回复: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实现收入35,154.41万元,归母净利润10,258.8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3,885.45万元。

由于资金安排问题,导致公司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后两个月内未完成利润分配,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2018年度权益分派业务,预计将在 2019 年8月23日前完成分红派息。上述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8月2日披露于《关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延期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目前公司已采取如下措施筹措资金。

1、加大公司销售货款催收力度,快速回笼资金。

2、拓宽融资渠道,利用现有土地、厂房和机器设备进行融资,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

问题四、你公司认为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经查,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或披露的事项。

今后,公司会继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68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9-051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7月的主要财务数据。

东北证券(母公司)及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公司名称 | 2019年7月 | | 2019年7月31日 |
|---|---|---|---|
|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净资产 |
| 东北证券(母公司) | 21,939.26 | 5,069.39 | 1,440,440.29 |
|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113.91 | 172.49 | 93,725.83 |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广州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广州证券拟自2019年08月08日起办理本公司旗下如下表所列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最终上线时间以代销机构为准:

| 编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1 | 006032 | 创金合信汇泽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 | 005836 | 创金合信泰盈双季红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3 | 005837 | 创金合信泰盈双季红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4 | 006824 | 创金合信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5 | 006825 | 创金合信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6 | 006874 | 创金合信恒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7 | 006875 | 创金合信恒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

关于费率优惠活动,敬请投资者留意广州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优惠规则以广州证券的安排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官方网站:www.gzzs.com.cn

(二)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8-0666

官方网站:www.chc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07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19-064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证券2019年7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股东,本公司现持有广发证券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份686,754,216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9.01%。截至2019年7月3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份100,904,000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1.32%。本公司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根据《关于修改(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要求,广发证券在向监管部门报送综合监管报表的同时,应当公开披露广发证券月度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以及广发证券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按照上述规定要求,广发证券母公司及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9年7月经营情况主要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公司名称 | 2019年7月 | | 2019年1-7月 | | 2019年7月31日 |
|---|---|---|---|---|---|
|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净资产 |
| 广发证券(母公司) | 864,220,681.80 | 340,920,541.29 | 7,959,753,611.57 | 3,228,017,609.08 | 79,685,010,419.76 |
|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 101,985,220.26 | 48,416,473.70 | 989,317,583.60 | 555,009,514.10 | 5,303,917,486.43 |

上述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详见广发证券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广发证券未提供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故本公司无法估算上述数据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19-037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股份10,806,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268,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4%。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19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2019年6月4日,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以人民币30元/股价格减持给公司董事、总经理肖峰,减持总金额为人民币67,500,000元,公司随后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今日收到股东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通知函》,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10,806,140 | 8.39% | IPO前取得:7,400,000股<br>其他方式取得:3,406,140股 |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指2018年5月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其持股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方式取得2,960,000股公司股份,2018年6月通过二级市场增持446,140股,合计取得3,406,1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288,000 | 1% | 2019/5/9 - 2019/8/6 | 集中竞价交易 | 31.19 -44.65 | 44,645,236.29 | 7,268,140 | 5.64% |

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6月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以人民币30元/股价格减持给公司董事、总经理肖峰,减持总金额为人民币67,500,000元。当前持股数量为7,268,140股,当前持股比例为5.6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大连圣亚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者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19-038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增持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8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已将函件转发给相关股东并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公司已于2019年8月1日、8月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036)。目前,由于《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问题的回复需进一步核查落实和完善,预计相关工作无法在2019年8月7日前完成,将延期至2019年8月14日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9-040

#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不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为投资标的的一年以内(含一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或保本浮动收益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9年8月6日,公司与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签订《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大额存款业务协议书》,使用3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农商行《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大额存款业务协议书》

| | |
|---|---|
| 产品币种 | 人民币 |
| 存期 | 6个月 |
| 起息日 | 2019年8月6日 |
| 到期日 | 2020年2月6日 |
| 存款金额 | 3500万元 |
| 执行利率 | 3% |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本次投资农商行大额存款业务,在大额存款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大额存款的存放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察部负责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以进展公告形式及时披露包括合同签署、收回情况等在内的进展情况。

3.公司与农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且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前一个交易日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含本次):

| 序号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收益率 |
|---|---|---|---|---|---|---|
| 1 |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 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CA170841 | 5000 | 2017年11月9日 | 2018年8月8日 | 已到期赎回 |
| 2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194期 | 4000 | 2018年3月2日 | 2018年8月28日 | 已到期赎回 |
| 3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D-1款 | 5000 | 2018年5月23日 | 2018年8月23日 | 已到期赎回 |
| 4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8年8月15日 | 2018年11月15日 | 已到期赎回 |
| 5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2018年8月30日 | 2019年2月28日 | 已到期赎回 |
| 6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827期 | 3000 | 2018年8月31日 | 2019年2月26日 | 已到期赎回 |
| 7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8年11月22日 | 2019年2月22日 | 已到期赎回 |
| 8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9年3月1日 | 2019年6月1日 | 已到期赎回 |
| 9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2019年3月1日 | 2019年5月31日 | 已到期赎回 |
| 10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2019年3月4日 | 2019年6月4日 | 已到期赎回 |
| 11 |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 | 大额存款 | 2000 | 2019年7月3日 | 2020年1月3日 | 1.85% |
| 12 |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新城东区支行 | 大额存款 | 3500 | 2019年8月6日 | 2020年2月6日 | 3% |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累计到期赎回情况: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化收益率 | 取得收益(万元) |
|---|---|---|---|---|---|---|
|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佳山路支行 | 智慧理财“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CA170841 | 5000 | 2017年11月9日 | 2018年8月8日 | 4.45% | 165.81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194期 | 4000 | 2018年3月2日 | 2018年8月28日 | 4.90% | 96.66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D-1款 | 5000 | 2018年5月23日 | 2018年8月23日 | 4.85% | 61.12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8年8月15日 | 2018年11月15日 | 4.50% | 57.5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2018年8月30日 | 2019年2月28日 | 4.70% | 95.04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827期 | 3000 | 2018年8月31日 | 2019年2月26日 | 4.175% | 61.81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8年11月22日 | 2019年2月22日 | 4.15% | 55.91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2019年3月1日 | 2019年6月1日 | 4.45% | 53.16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2019年3月1日 | 2019年5月31日 | 3.80% | 37.99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2019年3月4日 | 2019年6月4日 | 4.45% | 31.73 |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大额存款业务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9-00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股票于2019年8月5日、8月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本行董事会对自身进行了核查并对本行第一大股东就本行股票发生异动情况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1.本行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本行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行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本行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本行和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本行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第一大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行股票的情形;

6.本行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行董事会确认,本行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行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行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行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经本行自查,本行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本行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本行于2019年8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中所列示的本行主要风险因素及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行的经营业绩。

本行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信用风险

1、贷款业务风险

(1)贷款集中度的风险

从行业分布来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向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提供的贷款分别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18.56%、10.10%和8.81%。

从地区分布来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贷款及垫款基本投放在江苏地区,其中,主要投放在苏州市,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64.33%。

从客户分布来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2.98%(监管指标为不超过1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为15.80%(监管指标为不超过50%)。

如果上述行业处于发展的下行周期、行业指导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地区出现较大规模的经济衰退、客户因经营困难出现财务危机,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不利影响。

(2)不良贷款的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1.68%、1.43%和1.49%。本行保持或改善贷款质量的能力将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本行贷款的质量可能受宏观经济波动、经济结构调整、行业政策调整、客户信用风险等因素影响,从而造成本行部分地区或行业客户的不良贷款率升高。

(3)贷款减值准备不足以弥补实际发生的损失的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40.99亿元、34.54亿元和28.84亿元。贷款减值损失准备金系本行根据各种可能影响贷款质量因素的评估及预测确定的,主要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和偿还意愿、抵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的担保人的履约能力、中国的经济状况、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利率、汇率以及法律、会计准则和监管环境等。这些因素中有很多并非本行所能控制,且本行对上述因素的判断和预期可能与未来实际情况不一致。上述因素的发生或变化可能造成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不足以弥补实际发生的损失。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拨备覆盖率分别为174.33%、201.90%和186.65%。本行的贷款拨备率,即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比率,分别为2.94%、2.89%和2.78%。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150%,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2.5%,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本行已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贷款风险分类和贷款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的原则计提贷款减值损失准备,报告期内,始终满足监管指标。未来,本行为始终满足监管指标的要求,可能仍需要增加减值准备的计提,从而可能导致本行利润的减少,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贷款担保的风险

本行大部分的贷款以抵押物、质押物或保证作为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以抵押、质押及保证作为担保的贷款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84.66%。客户贷款的抵押物和质押物主要包括房产、土地、股票、存单及其他资产。本行贷款抵押物和质押物的价值可能受非本行所能控制的因素(包括影响我国宏观经济的因素)的影响,而出现明显的波动或下降。此外,本行不能保证本行对抵押物和质押物价值的评估准确无误,或能获取关于该等抵押物或质押物的最新估值。虽然当本行贷款的抵押物和质押物被证明无法覆盖相关贷款时,本行可以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但本行不能保证能够取得该等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若本行贷款的抵押物、质押物价值下跌或本行无法取得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从而可能会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贷款中有216.80亿元是无担保贷款。本行发放无担保贷款在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对相关客户的信用评估,而本行不能保证本行对这些客户的信用评估目前或未来均为准确,或这些客户将按时足额偿还贷款。由于本行在无担保贷款下仅对违约借款人的资产有一般追索权,本行可能面临未偿还贷款的损失风险,因而可能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房地产行业贷款风险

本行房地产贷款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贷款、基本项目建设贷款、个人住房贷款、个人商用房贷款、个人经营物业贷款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房地产贷款余额199.78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14.14%,不良贷款余额0.33亿元,不良贷款率0.17%。房地产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本行房地产企业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无法偿还贷款等情形,从而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风险

本行“两高一剩”贷款分布在:棉印染精加工、毛染整精加工、麻染整精加工、丝印染精加工、化纤织物染整精加工、皮革鞣制加工、毛皮鞣制加工、木竹浆制造、非木竹浆制造、炼焦、无机酸制造、无机碱制造、电石、甲醇、黄磷、氮肥制造、磷肥制造、电石法聚氯乙烯、轮胎制造、水泥制造、平板玻璃制造、多晶硅、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铝冶炼、金属船舶制造。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两高一剩”行业贷款总额20.64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为1.46%,不良贷款余额为0.79亿元,不良贷款率为3.83%。若宏观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或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相关借款人可能出现财务困难、无法偿还贷款等情形,从而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

政府融资平台是指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机构等通过财政拨款或注入土地、股权等资产设立,承担政府投资项目融资功能的企业和单位。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总额分别为63.00亿元、61.22亿元和49.02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46%、5.13%和4.72%。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平台家数分别为39家、40家和34家,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均为正常类贷款。若部分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主体因宏观经济波动或国家政策不利变化等原因出现还款困难的情形,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投资业务风险

近年来,本行已经运用可自主支配资金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分别为40.04亿元、499.17亿元、147.10亿元和283.02亿元。

本行金融投资主要集中于债券、特定目的载体投资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本行投资债券主要为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券;为控制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风险,本行尽管采取了多项防范措施,但本行无法保证采取的措施能使本行及时、全面地发现融资人及融资项目的所有潜在风险;此外,监管部门于2018年陆续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实施细则,本行将按监管要求在过渡期内积极完成《资管新规》出台后的新老过渡。未来,涉及该类型投资的任何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本行投资组合价值的大幅下降,从而对本行的盈利能力和资金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

3、同业业务风险

本行的同业业务包括同业拆借业务、同业存款业务、同业借款业务、同业代付业务、买入返售(卖出回购)业务等同业融资业务和同业投资业务,交易对于方主要为境内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资产端同业业务金额分别为1,052.93亿元、1,006.56亿元和953.93亿元,本行负债端同业业务金额分别为769.42亿元、769.28亿元和679.69亿元。

如本行同业业务交易对手方面临的宏观或微观经济环境产生变化,可能导致其出现财务困难或信用风险,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不利影响。

2019年5月24日,包商银行被监管机构实行接管,接管期限一年。截至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行与包商银行的存量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和外汇同业拆借业务,合计本息44,217.74万元。根据托管组公告以及函件等文件,上述债权预计会有一定的损失,但合计最大损失不超过本行2018年度利润总额的1.30%。

4、表外业务风险

本行的表外业务指本行从事的,按照现行的会计准则不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不形成现实资产负债,但能够引起当期损益变动的业务,主要包括表外承诺业务、表外委托代理业务和中介服务类业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表外承诺总额分别648.48亿元、483.38亿元和389.44亿元。本行要求客户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表外业务时缴存保证金,并采取抵押、质押和保证等担保措施。本行无法保证这些措施能确保不发生客户和担保人违约的情形。如果本行不能就这些承诺从客户处得到及时且足额的偿付,本行将垫付资金且在实现本行的抵押权或质押权并追索客户和担保人的还款责任后,本行仍可能承担部分还款资金不足的损失风险,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行也发起设立了非保本型理财业务,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投资服务,本行不保证该类产品的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499.12亿元、437.07亿元和477.93亿元。

如果理财产品基础资产的资信情况出现问题或者宏观经济发生极端不利变化,本行发起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能会面临无法正常收回本金和利息的情形。在这种情况下,本行虽不承担保障本金和利息安全的责任,但本行的声誉和理财业务将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本行的其他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银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对表外业务的要求趋于多元,包括治理架构、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都有所覆盖,本行表外业务目前尚未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未来,由于表外业务的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导致本行经营利润的减少或产生额外成本。如不能遵守新的相关法规,可能会导致与本行业务相关的罚款、处罚,也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有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1、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本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自营债券投资交易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交易账户债券投资组合仓位面额分别为40.50亿元、2.30亿元和14.20亿元,2018年、2017年和2016年损益总计分别为2.43亿元、1.89亿元和5,370.59万元。本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受市场利率波动、交易员投资交易策略等影响。为了规避和防范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本行可以通过设置交易限额、止损限额、久期限额和基点价值限额进行监测和管控,也可以通过利率互换进行风险对冲。

2、汇率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和《苏州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为了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汇率风险,本行制定了《苏州银行汇率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汇率风险的定义和范畴:汇率风险(包括黄金)是指由于不同货币之间汇率(如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等)的不利变动而导致本行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头寸出现亏损的可能,包括交易账户汇率风险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汇率风险分为外汇交易风险、折算风险和经营风险。外汇交易风险是指本行在外汇交易业务或以外币开展投资的业务中,由于汇率波动而导致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外汇折算风险是指本行对资产负债表中相关外汇项目进行会计处理时,将外币折算为本国货币计算,因不同时期使用的汇率不一致而产生会计核算损益的可能性。外汇经营风险是指由于汇率非预期变动引起本行未来现金流量变化的可能性。

现阶段,本行以人民币业务为主,外汇业务规模较小,并以美元为主。本行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外汇即期(包括外汇拆借和即期结售汇业务)、外汇远期和外汇掉期业务,以及黄金即期(包括黄金拆借和黄金购销业务)和黄金掉期业务。其中,黄金拆借和黄金掉期业务以组合的模式开展,黄金拆借利率、黄金掉期近端和远端的价格锁定,属于金融负债业务,不存在市场风险敞口;外汇拆借和外汇掉期业务主要以组合的模式开展,外汇拆借利率、外汇掉期近端和远端汇率锁定,属于金融负债业务,但鉴于外汇拆借利息到期以美元支付,因此拆借部分存在汇率波动的风险,对该部分风险敞口本行主动通过外汇远期业务来对冲风险;本行通过对汇率价格走势的分析和预判,通过自营外汇即期和外汇掉期业务谨慎开展价差交易。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外汇净敞口24,114.71万元,整体规模较小,受汇率波动影响较低。如未来汇率波动增大,本行也将面临因汇率变动而造成汇兑收益下降甚至蒙受损失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

本行的负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一年期以内的存款占全部存款的比例为71.2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一年期以内的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58.57%,与国内大多数银行一样,本行的存贷期限结构存在一定程度错配。

通常情况下,定期存款在到期后会有一定的留存率,活期存款会保持一定的沉淀率。如果相当比例的活期存款客户取出存款,或到期定期存款不能续存,本行可能需要寻求成本更高的资金来源,以满足资金需求,本行可能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款,在有资金需求时及时地取得资金。同时,如出现市场环境恶化、货币市场融资困难等情况,本行的融资能力也可能会因此而被削弱。

本行根据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变化和资金市场情况,在运用各种工具进行流动性日常管理的基础上,提高对流动性风险即时计量和监控水平,并以超额准备金存款、存贷款业务、投融资业务等作为主要管理手段,建立流动性动态协调机制。但是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及其他社会因素的变化,导致非预期的逾期贷款增长等,也会影响本行的流动性。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经营业务主要依靠利息净收入。2018年、2017年和2016年,本行利息净收入分别占本行营业收入的85.19%、86.08%和84.17%。本行利息净收入受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调整的影响。人民银行会不时发布